

# 2023年跟村委会签的合同有法律效力 村委会安置合同(通用7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2023年跟村委会签的合同有法律效力 村委会安置合同优质篇一

定州市

城中村改造村民拆迁安路补偿协议书

被拆迁人：（以下简称甲方）

拆迁人：（以下简称乙方）

一、村民拆迁安路补偿方式：

1、住宅楼路换方法：

按照村民的实际宅基地面积，依据相关法规按1：的比例给予路换（即1平方米宅基地路换平方米新建住宅楼建筑面积），地上附着物不另计算。路换住房为新建住宅楼（住宅楼为毛坯房标准），甲方自愿将宅基地按标准路换成新建住宅楼。

2、车库路换方法：

甲方需要路换一层车库的，路换比例应按照村民的实际宅基地面积1：（即1平方米宅基地路换平方米车库建筑面积）。甲

方所需置换一层车库的个数每户（以户口登记簿登记为准）  
仅限一个。

3、村民民房二层、三层置换新住宅楼的方法：

（1）民房二层的依据相关法规按1：1的比例给予置换（即1平方米民房二层建筑面积置换平方米新建住宅楼建筑面积）。

（2）民房三层的依据相关法规按1：1的比例给予置换（即1平方米民房三层建筑面积置换平方米新建住宅楼建筑面积）。

（3）2012年7月以后加盖二层及以上建筑，不给予任何置换与补偿。

4、按以上方法进行新住宅置换的，地上建筑物不再做任何补偿。

5、甲方保证将宅基地面积置换为新建楼房面积。若甲方置换楼房时，超出安置建筑面积部分以现金结算。在8平方米以下（含8平方米），单价每平方米2000元，超出8平方米的部分单价按开盘后所置换楼层同期的售价进行结算；若甲方置换新建楼房剩余的面积不超过8平方米（含8平方米），按2000元每平米现金收购，超出8平方米的部分按1600元每平米计价收购。

6、其他约定：

## **2023年跟村委会签的合同有法律效力 村委会安置合同优质篇二**

一、养殖项目

（一）、水产、鸡、鸭立体养殖；

## (二)、果树以及其它农作物种植；

## 二、项目背景：

该养殖项目位于宁强县金家坪村七组，金家坪村是个传统的农业村，富余劳动力较多。广大群众有养殖的传统习惯，养殖积极性高，但由于品种单一、生产原始、技术落后，且防疫工作不到位，导致成活率低甚至造成鱼鸭的大批死亡，给养殖户造成了极大的经济损失，严重打击了农民的养殖积极性。此外较小的养殖规模没有给养殖户带来应有的经济效益。由于种植业收益率低及胡家湾特殊的地理位置所限，导致大量劳动力外出务工，如何调整农村经济结构和农村产业结构，增加农民收入，成为摆在当前的一道难题。创建金家坪立体生态养殖场，充分发挥本村自身优势，结合当地实情，引导广大农民创业增收。

##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 (一)规模

养殖场共有水域面积约15亩，山地面积约亩，养殖场地结构分布合理，适合立体养殖业发展，整体规划混合养殖四大家鱼(草鱼、鲢鱼、雄鱼、鲤鱼)3万尾，肉鸭1000只，土鸡5000只。

### (二)具体规划建设内容：

首期：投入资金：10—20万元。用于自建山塘、鸡舍、鸭舍等场所，鸡苗、鸭苗、鱼苗等。

该阶段主要收集各方面资料情报，进行技术整合，可行性分析，对环境的影响，对市场进一步的了解，降低来自各方面的风险。如果有必要，及时调整项目，务必做到能够赢利。

第二期：投入资金：50万元，用于扩建各种设备，鸡苗鱼苗引入

(适量增加数目), 饲料等。

此时在技术上, 管理上都有一定经验了, 加强对市场的了解, 对国家及当地政府的政策配合, 学习新技术(组织技术管理人员到外地考察)剔除不赢利的项目, 整合附近村镇资源。

第三期: 持续发展资金: 80万元。各种紧急情况下可能会需要的款项。

四、经营目标:年平均收入15万元人民币以上。

五、市场需求

1、小贩或者相关收购商。

2、酒店、饭店以及周边村民红白喜事的需求。

3、散养鸡供周边村民节日送礼, 以及各爱好乡村美食人群。

4、农作物为生态养殖的必须项目, 以本养殖场内部需求为主。

5、果树种植项目至少三年以后才有收益。

六、场所及合作方式:

承包本村七组林地或荒地。

成员: 个人独资。

七、其它方面

这些项目基本上为传统项目, 同行业相当多, 竞争者不少。我们也只是对相关项目进行整合, 尽可能对各种资源进行合理利用。要想脱颖而出, 需要细心的管理, 百折不挠的精神。善于学习经验, 发挥自身优势。

综上所述，该项目具有较强的科学合理性和可行性。在项目实施第三年即能收回投资，更主要的是能起到示范带动作用，指引一条致富路，激发广大村民创新创业的热情，展现我村青年艰苦创业，服务农村的务实精神。

## 2023年跟村委会签的合同有法律效力 村委会安置合同优质篇三

乙方：

为了规范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切实维护土地流转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农村土地承包法》和有关规定，本着自愿互利、公正、平等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一、转让土地的面积：甲方将牧场自来水房东边的面积为40亩集体土地经营权转让给乙方。

二、乙方经营期限：从20xx年11月1日至20xx年12月31日。

三、土地经营范围：该土地种植农作物、粮食及树林，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

四、转让费交付办法：土地转让费一次性每亩1200元，40亩共计48000元(大写：肆万捌仟元整)，乙方转让费一次付清甲方。

五、地边界限：东至阿布都苏力地,南至坟墓，西至叶尔克拜地，北至老水渠为界。

六、甲方不得干涉乙方承包土地期间的经营权，不得以任何理由阻碍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七、承包期内，乙方的经营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

不得侵犯。

八、违约责任：合同执行期间，甲方不得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九、本合同不因法人代表的变更而变更，合同执行期间，除政策调整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违约责任由县、乡农业承包合同仲裁机关裁定，对裁定不服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村委会存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村委会：（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2023年跟村委会签的合同有法律效力 村委会安置合同优质篇四**

上诉人：×××，女，19××年×月×日出生，汉族，农民，住××县×××镇×××村×××村民组。

被上诉人：××县××乡×××村×××村民组

负责人：×××，该组组长

上诉人因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一案，不服××县人民法院(200×)×立初字第01号民事裁定书，现提起上诉。

## 1、请求事项：

(2) 本案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 2、事实与理由：

上诉人于1983年按照国家实行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承包了××县×××镇(当时为×××乡)×××村×××“南斗半”丘亩稻田。1998年，被上诉人按照国家实行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制度及集体实际情况，继续将“南斗半”丘稻田发包给上诉人，承包期为30年。2007年5月26日，被上诉人违反《^v^土地管理法》和《^v^农村土地承包法》的规定，在未经上诉人同意，亦未“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人民政府农业等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下，擅自作出“×××小组关于土地平整以后稻田调动的决议和几项制度”，将上诉人所依法承包的土地进行了个别调整，严重侵犯了上诉人的合法权益。上诉人在多次要求相关部门解决未果的情况下，遂诉至××县人民法院。

1、原审人民法院认定上诉人未取得“南斗半”丘亩稻田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是错误的。

上诉人是“南斗半”丘亩稻田的合法的承包经营权人。自1983年至今，上诉人一直持续在“南斗半”丘稻田上耕种。1998年进行第二轮土地承包经营发包时也没有任何变动，当地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书及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因上诉人所在乡进行拆并乡镇而遗失，导致包括上诉人在内的当地村民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书及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均未能发放。为证明上述事实，上诉人向法院提供了×××村委及×××镇经管站出具的书面材料。上诉人认为，原审人民法院人民法院不顾现实的客观情况，仅以上诉人未提交书面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书为由，完全否认上诉人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人资格，系错误的认定本案事实。

2、原审人民法院以没有书面的承包经营合同为依据为由不予受理是没有法律依据的。

根据我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合同，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一方已经履行主要义务，对方接受的，该合同成立。本案当中，虽然《农村土地承包法》规定发包方应当与承包方签订书面承包合同，但自1983年以后包括1998年土地第二轮承包以来，上诉人一直作为“南斗半”丘稻田的承包人在享受权利和履行义务，发包人也一直是接受的。为此，承包人向原审人民法院提供了履行义务的证明。上诉人认为，没有订立书面合同并不能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成立。另外需要说明的是，在本案中，上诉人与被上诉人的土地承包经营合同及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是因为政府的原因导致当地都没有实际拿到，如果说原审法院的理由成立，那么将导致当地所有土地承包经营权受到侵害都无法得到司法救济，这显然是不符合法律要求的。上诉人认为，上诉人目前的证据足以证明上诉人就是“南斗半”丘亩稻田的合法的承包经营权人。

同时需要说明的是，合同要求的书面形式仅只是一个证据效力问题。没有书面合同只能是表明可能没有足够的证据来证明合同关系是否成立或者合同的内容，使得证据效力受到影响，但是并不意味着合同关系不存在。最终是否可以认定双方的承包经营合同关系应由法院在进行审理后认定，而不是在起诉时审查。

3、原审人民法院认为本案不具有可诉性是错误的。

所谓可诉性，是指基于法律规定，法律关系的主体在自身法益受到损害时，可以通过法院诉讼来寻求救济。《农村土地承包法》第九条规定：“国家保护集体土地所有者的合法权益，保护承包方的土地承包经营权，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犯。”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规定：“承包期内，发包方不得调整承包地。”《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农村土地承包



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第一条第一款规定：“下列涉及农村土地承包民事纠纷，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受理：（一）承包合同纠纷；（二）承包经营权侵权纠纷；……”因此，上诉人依法有权就土地承包纠纷向人民法院起诉。

综上所述，被上诉人的行为违反了《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四条第一款、第九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擅自改变土地承包经营权，侵犯了上诉人的合法权益。而原审人民法院不予受理的裁定存在明显错误，剥夺了上诉人通过诉讼获得司法救济的权利，严重侵犯了上诉人的合法权益，纵容了被上诉人的违法行为。上诉人特依据《农村土地承包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第一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法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2007)×立初字第01号民事裁定书，维护上诉人的合法权益。

××市中级人民法院

上诉人：

年 月 日

## 2023年跟村委会签的合同有法律效力 村委会安置合同优质篇五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建筑合同法》、为确保工程质量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按期完成围墙外侧排水沟施工任务，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本承包合同。

二、工程地点：文龙街道新街子社区马桑岩。

三、工程承包范围：围墙外侧排水沟

四、承包工作内容：

- 1、水沟底板混凝土浇筑。
- 2、沟壁混凝土支模及混凝土浇筑。
- 3、模板拆除转运。

五、承包方式及计算原则：

本工程所有工序按现场实收混凝土方量(底板厚度不小于100，因基底不平整，按平均厚度150mm进行计算，及150mm×800mm□沟壁200mm×600mm)□以每个立方385元包干计价。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用水、用电、设备材料放置场地。
- 2、甲方为乙方提供图纸及相关资料和传达建设、监理单位单位有关要求。
- 3、配合乙方在施工现场的管理监督工作。
- 4、混凝土原材料转运到现有料场。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 1、进入现场所有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工地安全纪律和规章制度。
- 2、进入施工区必须戴安全帽，严禁酒后作业、赤脚、穿拖鞋、高跟鞋。不准现场打闹、带小孩进入施工现场，严禁在高空向下抛投任何物品。

3、乙方施工质量必须达到合格要求;如不合格，返工或修补，返工或修补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八、工程质量：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九、工期要求：乙方必须满足甲方工期进度要求，不得中途无故停工。

十、工程款结算与支付：

1、施工方量以甲乙双方管理人员现场收方签字为准，按实计算。

2、工程完工后在30个工作日内工程款全部付清。

十一、争议解决：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綦江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2023年跟村委会签的合同有法律效力 村委会安置合同优质篇六**

为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省、茂名市和化州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实现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为“建设幸福xx”提供安全保障，根据《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镇有关职能部门及安全生产责任人切实履行如下安全生产责任。

### **一、责任目标**

#### **(一)事故控制目标**

3、工矿商贸企业从业人员10万人死亡率、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和10万人口火灾事故死亡率等相对指标不突破市下达的指控指标。

## (二) 工作目标

1、各单位每年组织不少于3次安全生产综合督查;重点行业领域每年组织不少于2次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其他行业领域每年不少于1次;事故隐患隐患排查治理覆盖率90%以上,一般性事故隐患整改率95%以上,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率100%、整改率90%以上;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举报投诉查办率达到100%。

2职业病危害检测率80%以上,防护用品使用率80%以上。

## 二、工作要求

### (一) 责任体系方面

2、合理分解安全生产控制指标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层层抓好落实。在市向下达控制指标后一个月内,与村(居)委之间必须100%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3、定期组织对所属村(居)委的领导干部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予以通报,作为干部晋升、提拔的条件之一。对考核评定为优秀的班子和责任人要给予奖励。

4、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对达到“一票否决”条件的相关单位,当年不得参与相关的评优评先活动,其主要责任人、分管责任人、直接责任人和相关责任人当年不得提拔任用、晋升奖励工资,干部年度考核不得评为优秀等次。

5、奖本辖区亿元gdp安全事故死亡率、工矿商贸企业生产安全事故10万人死亡率和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以及10万人口火

灾事故死亡率四项指标纳入本辖区统计公告范围。

## 2023年跟村委会签的合同有法律效力 村委会安置合同优质篇七

根据《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甲方聘用乙方在甲方门卫岗位担任临时性门卫工作。协议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按《门卫工作职责》的要求，乙方应自觉履行工作任务。

2. 负责场内的垃圾清理工作。

(一) 负责督促、检查乙方的日常工作；

(二) 负责支付乙方工资

(一) 享受协议规定的工资待遇；

(二) 义务及甲方对乙方工作的具体约定：

1. 值班门卫必须严格履行《门卫工作职责》，每天24小时在岗，不得空岗，不得玩忽职守。以及负责接送报纸，开关楼门，夜间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 认真填写门卫值班记录，对来人来访做到有询问，有记录，闲杂人员不得进入厂区。

3. 为了更好地保持工厂的环境卫生，值班门卫对工厂内垃圾筒以及工厂内卫生做好一定的清扫工作。

4. 值班人员在值班期间若因个人言行及身体健康状况所发生的一切问题，均由值班人员个人负责，与工厂无关。

5. 在此协议外出现的其他问题，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但必须遵循谁的问题谁负责的原则。

1. 履行协议差、完不成工作任务、考核不合格；

2. 乙方因病确实不能胜任工作的；

(二)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协议：

4. 贪污、盗窃、赌博、营私舞弊情节严重的；

5. 违反工作规定或操作规程，发生责任事故，造成严重经济损失的；

(三) 协议期内，乙方要求违约解除协议的，应提前\_\_\_\_\_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解除协议时间从甲方同意之日计算。

(四)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1. 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 甲方以暴力、监禁等非法手段强迫乙方工作的。

(四) 有下列情况之一，本协议自行终止：

1. 协议期限届满；

2. 协议期内乙方死亡；

3. 乙方按国家规定应征入伍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自愿放弃除工资以外的一切福利待遇含“五险一金”。

协议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协议期未滿，又不符合解除协议条件单方解除协议的，要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在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其中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